

本报讯 近日,省教育厅和省扶贫办联合印发《海南省打赢教育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提出,我省将从加强贫困家庭学生控辍保学工作、完善特惠性扶持政策体系、加快发展职业教育、建立全覆盖的贫困家庭学生关爱体系、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中小学办学条件等方面,不断完善教育脱贫攻坚政策措施,使教育扶贫成为扶贫大兜底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记者 林文星

我省出台教育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

建档立卡学生 优先推荐就业



控辍保学:确保贫困家庭适龄学生全部入学

加强贫困家庭学生控辍保学工作,确保贫困家庭适龄学生全部入学。包括除身体重度残疾等特殊原因无学习能力的外,所有贫困家庭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全部入学,使高中阶段就读的贫困家庭学生辍学率明显降低,并完善特殊教育体系,确保贫困家庭三类残疾儿童入学。

扩大贫困地区学前教育资源。通过新建、改扩建、农村小学

(教学点)增设附属幼儿园,支持企事业单位办园等方式,扩大公办学前教育资源。到2020年,每个乡镇、农场场部区至少办好1所公办中心幼儿园,人口较多的设立第2所公办园。60名幼儿以上的建制村都有独立或联办的幼儿园。大力扶持普惠性民办园发展,引导和支持更多民办园提供普惠性服务。

提升对贫困地区残疾儿童及

留守儿童教育支持力度。全面落实海南省特殊教育二期行动计划,建成4所特殊学校,改善现有11所特殊学校办学条件。健全残疾学生资助制度,实行贫困家庭残疾学生从义务教育阶段到高中阶段的全资助。逐步提高义务教育特教学校生均预算内公用经费标准。并构建贫困家庭学生成长关爱网,帮助学生成长成才。

提升办学水平:2020年底前所有贫困市县至少有1所“省一级”高中学校

推进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不断提高均衡水平。加强重点小城镇、远城郊区、新建城区和城镇危旧房改造区学校建设,有序扩大城镇义务教育学位供给,完善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入学政策,逐步消除城区义务教育学校“大班额”问题。到2020年,实现县域内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的县(市、区)比例达到100%,全面缩小义务教育的区域、城乡、校际间差距。

继续扩大普通高中教育资源,新建一批优质普通高中。普通高中改造计划和教育基础薄弱县普通高中建设项目优先支持贫困县普通高中改善办学条件,着力加强薄弱高中教学及辅助用房、体育场地建设

和教学仪器设备配备,实现2020年底前所有贫困市县至少有1所“省一级”高中学校。

同时,深入推进“国培计划”和“省培计划”,每年培训少数民族和贫困地区农村教师5000人次。着力抓好“边远乡村教学点小学教师培训计划”,“十三五”期间累计培训9000人次边远乡村教学点小学教师,提升乡村学校教师的专业素质与实践能力。精心组织“三区”人才支持计划教师专项计划项目,每年选派150名左右的骨干教师到我省边远贫困地区、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开展支教活动1年。继续实施“双五百”人才工程项目,每年培训贫困市县中学教师300人左右。

资助全覆盖:为5个国家贫困县试点范围内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提供每年800元营养膳食补助

《方案》指出,在摸清教育脱贫攻坚底数的基础上,落实特惠性扶持政策。严格落实国家和省的高校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新生入学资助、研究生“三助”岗位津贴、勤工助学、困难补助、学费减免等贫困大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确保覆盖全部建档立卡贫困大学生。同时,为5个国家

级贫困县试点范围内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按每生每年800元提供营养膳食补助,为教育扶贫移民学生按每生每年200元提供交通补助。

鼓励引导社会资金帮扶贫困家庭学生。同时,进一步简化资助

流程,优化资助发放方式,所有特惠性资助均由户籍所在地发放。现有普惠性政策优先资助贫困家庭学生,在省内就读的,要求就读学校优先资助;在省外就读的,由学生或监护人持材料到所就读学校提出申请,请求优先资助。

职业教育:对建档立卡学生实行“四优先”支持

《方案》要求,落实职业教育扶贫方案,对建档立卡学生实行“四优先”支持。即优先选择中职学校和就读专业,优先提供校内勤工俭学岗位,优先提供校外实习岗位,优先推荐就业。在全省中职学校开设扶贫励志班,加强励志教育,支持贫困家庭适龄子女通过接受职业教育,实现就业,最终实现脱贫。

同时,支持高等职业院校发挥优势培养农村致富带头人。继续实施高等教育招生倾斜政策,继续实施少数民族预科班(每年120个指标)和本科高校(不少于500个指标)面向贫困地区定向招生专项计划,保障计划投放量和形成长效机制,使贫困家庭学生有更多的机会接受优质高等教育。

在就业方面,优先推荐和帮助

贫困家庭毕业生就业创业。建立“一对一”“多对一”帮扶就业创业机制,鼓励和引导他们回到基层就业创业,落实学费补偿和贷款代偿制度及各项优惠政策措施。鼓励贫困家庭的高校毕业生服义务兵役、到省内艰苦边远地区基层单位就业的贫困家庭毕业生,构建毕业生到贫困地区基层“下得去、留得住、干得好、流得动”的长效机制。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今年底贫困地区中小学多媒体设备基本实现全覆盖

加大国家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和省级农村学前教育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力度,每年计划安排400名左右特岗教师,重点充实贫困地区义务教育和学前教育师资力量。继续实施乡村教师定向培养计划,自2018年至2020年,依托师范学院开展“一专多能”乡村教师培养培训,在省属职业院校每年定向培养约200名乡村小学定向免培生和

约100名学前教育定向免培生,毕业后回生源地的乡村学校和乡镇中心幼儿园任教,解决农村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不足等问题。

加大贫困地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力度,提高教育信息化水平。2018年底贫困地区中小学(含具备条件的教学点)10M以上宽带网络接入和班级多媒体教学设备配备基本实现全覆盖。

我省就拟出台《海南经济特区商事主体名称禁用规则》、《海南经济特区商事主体名称相同相近比对规则》公开征求意见

有啥意见您抓紧提

□记者 林文星

本报讯 近日,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就拟出台的《海南经济特区商事主体名称禁用规则》(以下简称《禁用规则》)、《海南经济特区商事主体名称相同相近比对规则》(以下简称《比对规则》)向社会公告,并公开征求意见。

《禁用规则》分为禁止性规则和限制性规则两部分。商事主体登记平台将依据本规则对商事

主体自主申报的名称进行核对,不符合有关规定的,不能通过申请。

其中,禁止性规则要求,商事主体名称不得与商事主体登记机关已登记注册、核准的同行业商事主体名称相同。同时,不得含有有损于国家、社会公共利益的内容和文字,不得含有可能对公众造成欺骗或者误解的内容和文字。此外,商事主体名称还不得含有外国国家(地区)名称、国际组织名称;不得含有政党名称、党政军机关名

称、群团组织名称、社会组织名称及部队番号等。

《禁用规则》对于限制性规则指出,商事主体名称不得与商事主体登记机关已登记注册、核准的同行业商事主体名称近似,但有投资关系的除外;不得明示或者暗示为非营利组织或者超出商事主体设立的目的,但有其他含义或者法律、法规以及国务院决定另有规定的除外。

《比对规则》适用于商事主体

登记机关利用信息化技术,建立、完善商事主体名称比对系统,为申请人申请企业名称提供比对服务。申请人通过比对系统查询申请商事主体名称时,拟申请的商事主体名称被比对系统提示为商事主体名称相同,申请不能通过,该提示为商事主体名称相近的,该申请可以通过,但在审核不予核准的可能,以及虽然核准,但在使用中可能面临侵权纠纷,甚至以不适宜的企业名称被强制变更的风险。

违反环评制度未批先建 海南颐仁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被罚59.7万元

□记者 畅凯

本报讯 未按国家规定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海南颐仁医疗养老项目就动工建设。澄迈县生态环境保护局调查发现,海南颐仁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违反环评制度,对其处以59.7万元罚款。

海南颐仁医疗养老项目位于澄迈老城经济开发区欣龙路北二环路交叉口西南侧,开发主体为海南颐仁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澄迈县生态环境保护局日前调查发现,该项目在未按国家规定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的情况下,便于2016年8月开始动工建设,且存在环境违法行为。澄迈县生态环境保护局对其处以建设项目评估投资额2%罚款。经核对,罚款数额为59.7万元。